

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616

采购人：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6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8
一、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61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4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5
三、 响应承诺函	66
四、 响应人资格证明文件	67
五、 商务技术偏离表	72
六、 实施方案	74
七、 服务方案	75
八、 培训方案	76
九、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7
十、 其他资料	7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616
- 2、项目名称：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2378500 元

最高限价：23785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51045-1	“一站式”学生社区环境改造	1742800	1742800
2	豫政采(2)20251045-2	“一站式”学生社区设备采购	635700	6357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地点：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校区内；

5.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2 个标段；标段一：“一站式”学生社区环境改造；标段二：“一站式”学生社区设备采购；

5.3 采购范围：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答疑澄清及补充文件所包括内容；

5.4 交货期或工期：

标段一：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00 日历天内；标段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00 日历天内。

5.5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合格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段一“一站式”学生社区环境改造：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没有正在施工和正在承接的工程项目；

3.3 信誉要求：最近三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者负责施工的工程项目出现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等问题（提供承诺函）；（实际营业年限不足三年者，以实际营业年限为准）；

3.4 社保纳税要求：投标人应具有依法缴纳社保、纳税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保、纳税相关证明材料）；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等】。

3.6 无失信违法记录：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7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8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标段二“一站式”学生社区设备采购：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等】。

3.2 无失信违法记录：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08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zn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注册、登录、下载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5（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加密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5（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本项目采用远程磋商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磋商采用“远程不见面”磋商方式。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最终报价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国家电网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4. 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5.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 中标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收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郑开大道与雁鸣路交叉口北两公里路西

联系人：安龙

联系方式：0371-6227505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管城区黄河南路与商都路交汇处西南角财信大厦14层、15层

联系人：张照明、马燕

联系方式：0371-659491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照明、马燕

联系方式：0371-65949196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郑开大道与雁鸣路交叉口北两公里路西 联系人：安龙 电话：0371-6227505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管城区黄河南路与商都路交汇处西南角财信大厦14层、15层 联系人：张照明、马燕 电话：0371-65949196 电子邮箱：zhaobiao04@163.com
1.1.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1.5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616
1.1.6	项目地点	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校区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2378500 元，其中： 包 2 最高限价：635700 元；
1.2.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磋商文件、答疑澄清及补充文件所包括内容
1.3.2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00 日历天内：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合格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1.3.4	质保期	一年，质保期自项目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
1.4.1	响应人资质条件	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项规定。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 不接受
1.9.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1.9.5	答 疑 会	√ 不召开
1.10	分包	√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偏差	√ 不允许
1.12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方案	不接受：首次响应文件只允许一个报价方案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2.1	响应人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u>5</u> 日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响应人自行下载，同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
2.2.3	响应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	磋商文件澄清一经发出即视为响应人已确认收到，请响应人关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2.3.2	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响应人自行下载，同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
2.3.3	响应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	磋商文件修改一经发出即视为响应人已确认收到，请响应人关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2.3	报价方式	标段二：总价报价
3.3.1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天
3.4.1	磋商保证金	无
3.5.3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执行。
4.1.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1.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地点	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zgzyjy.henan.gov.cn ）”电子

		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4.1.3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否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地点
5.3.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2 人组成，评审专家确定方式：评审专家应在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5.3.3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成交候选人数量：每标段 3 名投标人；
5.9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10.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收取。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郑州直属支行 户名：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人民币账号：41001526010059688888
10.2	采购程序	1. 成立磋商小组 2. 制定或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3. 确定不少于 3 家的响应人参加磋商 4. 磋商 5. 确定响应人 6. 在指定媒体公布结果
10.3	付款方式	标段二“一站式”学生社区设备采购： 项目款项在到货经过验收无误，并在乙方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60 日内，支付 100%的合同价款。
10.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2. 响应单位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电子评标，二轮报价函需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中提交，提交时间为专家发起二轮报价后 30 分钟内，开标后请随时关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中提示。 4. 供应商需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响应文件，若因“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与其他供应商一致，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标段二“一站式”学生社区设备采购：工业。
--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竞争性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1.1.2 采购人：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3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1.4 采购方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预算金额：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3 采购项目性质：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4 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交货期、质量标准和质保期

1.3.1 采购范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

1.4.1 响应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2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响应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并将联合体协议书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内容提交。

(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竞争性磋商的，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小型、微型企业在联合体磋商中所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响应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响应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磋商，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

1.4.3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
- (2) 与本磋商项目的其他响应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磋商项目的其他响应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磋商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6)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为本磋商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10) 响应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使用语言文字应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9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1.9.1 现场考察：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人考察项目现场。部分响应人未按时参加现场考察的，不影响现场考察的正常进行。

1.9.2 响应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答疑会：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0 分包

1.10.1 响应人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成交人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1.2 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11.3 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响应人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 选择性报价方案

选择性报价方案：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响应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9 款、第2.2 款和第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以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响应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响应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认可。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人。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3 响应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磋商响应文件编写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3) 响应承诺函
- (4) 响应人资格证明文件
- (5) 商务技术偏离表
- (6) 实施方案
- (7) 服务方案
- (8) 培训方案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其他资料

3.2 磋商价格构成及报价要求

3.2.1 响应人应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报价函中进行报价。

3.2.2 响应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报价函中的磋商报价总额。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人的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采购预算金额）。

3.3 磋商有效期

3.3.1 磋商有效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3.3.2 在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磋商有效期。响应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无）

3.5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

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磋商报价、交货期及工期、磋商有效期、质量标准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磋商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1.2 供应商通过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4.1.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1.4 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1.5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递交首次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4.2.2 供应商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5.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5. 竞争性磋商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并邀请所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磋商程序

5.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宣布磋商会议开始；

5.2.2 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5.2.3 供应商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5.2.4 磋商（采购人将对磋商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5.3 磋商

5.3.1 磋商小组

(1) 磋商工作由磋商小组独立进行，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2)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5.3.2 磋商

(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

(2)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5.3.3 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邀请响应人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人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响应人的资格审查情况、响应人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人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5.4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5.4.1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4.2 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人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5.5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响应人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响应人不足 3 家的。

5.6 确定成交人

5.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5.6.2 采购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的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写明。

5.7 成交结果公告

5.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竞争性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5.7.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5.8 成交通知书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磋商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5.9 履约保证金：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6. 授予合同

6.1 采购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

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6.3 政府采购合同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6.4 如成交人不按本章第6.1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成交决定。采购人可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或者重新采购。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5 询问、质疑和投诉

7.5.1 响应人或有关当事人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7.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响应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7.5.3 响应人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7.5.4 响应人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电话及地址详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法定质疑期内响应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7.5.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响应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响应人和其他有关响应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5.6 质疑单位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7.5.7 响应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响应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8.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本项目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

9.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

标段二 “一站式” 学生社区设备采购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标书雷同性分析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要求其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扫描件；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要求其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要求其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要求其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的扫描件；供应商是自然人，应要求其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扫描件。如供应商提供财务报告的，财务报告应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
		履约能力	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证明文件的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无重大违法记录	响应文件中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股东及出资信息(显示股东认缴出资额)、主要人员信息网页截图(以上两项也可以是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相关内容截图)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响应承诺函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响应承诺函
		磋商报价	报价未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采购范围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交货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质保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其他	响应文件未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详细磋商		1. 响应人对所参加磋商项目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情况特殊,经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现场情况,可以要求响应人适当进行多轮报价),第一	

		次报价须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注：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响应人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按照本章第2.2款内容进行详细性评审。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报价得分：30分 技术部分：62分 综合实力：8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报价得分 (30分)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评审报价) × 30 小微或微型企业产品评审报价 = 投标报价 * (1-10%)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2 (2)	技术部分 (62分)	技术参数(45分)	1.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软件功能, 对照招标文件各项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软件功能逐项响应情况，由评委进行评议并打分。投标人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所有技术要求的，得 45 分，“技术参数”中带“★”条款为关键、重要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其他非关键、重要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18 分，扣完为止。 2. 技术指标中要求的截图、图片及承诺函等证明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有效。
		实施方案 (8分)	投标人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中包括供货、安装调试、设备验收方案、确保质量、交货期的措施

			等。方案须完整、清晰、逻辑清楚。 方案完整，可行，完全满足得 8 分， 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可行，基本满足得 4 分， 方案基本不完整，不太可行，不能满足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方案(9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至少包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联系方式；解决质量的响应时间；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形式；备品备件；质保期内的服务内容；质保期后维护费用及方式；应急措施；现场服务支持能力等。 方案完整，可行，完全满足得 9 分， 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可行，基本满足得 5 分， 方案基本不完整，不太可行，不能满足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
2.2.2 (3)	综合实力(8分)	培训方案 (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人员培训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应至少包括培训目标、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团队人员配置、培训效果验收方法、特殊情况下培训应急方案。 方案完整，可行，完全满足得8分， 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可行，基本满足得4分， 方案基本不完整，不太可行，不能满足得2分。 未提供不得分。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结果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计算出的各供应商综合评估得分的算术平均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相同的，以技术评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本项目属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为“AI 智能心理健康复查管理设备及系统”。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1. 评审办法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确定采购需求和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文件，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报价得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综合实力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报价得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综合实力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3.1.2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响应人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

正，再行修正。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磋商

3.2.1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为签到逆顺序，在磋商中，磋商双方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合同草案条款等进行实质性磋商，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人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2.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

3.2.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响应人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响应人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2.5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不得少于3家。

3.2.6 最后报价（二轮报价）是响应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注：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响应人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3.2.7 情况特殊，经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现场情况，可以要求响应人适当进行多轮报价。

3.2.8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3 详细评审

3.3.1 磋商小组按本章评审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1) 按本章第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得分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实力计算出得分C。

3.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3 响应人得分=A+B+C。

3.3.4 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

3.4.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磋商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5 评审结果

3.5.1 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5.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并编写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标段二“一站式”学生社区设备采购

（非电力物资名称）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买方）：

合同编号（卖方）：

买 方：

卖 方：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文本适用于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签订的非电力物资买卖类合同。
2. 对于合同文本中需当事人填写之处，如当事人约定无需填写的，则应注明“无”或划“/”。
3. 对于合同文本中选择性条款，应在合同文本中指定位置填写经与合同相对人协商一致的内容。
4. 合同文本中争议解决条款建议选择公司各单位所在地法院作为争议解决机构。如选择仲裁作为争议解决方式时，应核实所填写的仲裁委员会是否合法存在，其名称是否准确。
5. 合同首页的签订日期应与签署页中的最迟签订日期保持一致，合同首页的签订地点不是现场签订的，可不填写。
6. 签署用印：合同签字人必须是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授权委托书指定的授权代表，应当为手签，特殊情况可以使用个人名章。合同用印应使用合同专用章，确须使用单位公章的，应取得公章管理部门和合同归口管理部门同意。合同应加盖骑缝章。
7. 本类型合同起草、审核时应注意以下条款：合同主体条款应重点审核卖方是否具有相应的资质及履约能力；对于常规采购，设置3-4期的付款方式，预付款比例一般以合同价款的20-30%为宜，过高的比例使买方对卖方履行义务的制约处于不利地位。到货检验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50%，余款设定为质保金或其他特殊性质的款项；合同设备检验条款，买卖合同应对到货检验时间、地点及方式进行明确约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检验；买方逾期付款，且未提货，在逾期期间内设备原材料上涨条款，明确不因价格上涨而调整价格；合同设备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条款，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标的物交付之前由出卖人承担，交付之后由买受人承担，也可另行约定。履约保

证金，未约定或未执行履约保证金，保证金标准是否合理。质量保证金，根据所采购设备的类型及自身情况选择合适的质保金约定类型。实践中质保金的约定方式有两种：一种约定，当设备出现质量问题时买方可直接扣除质保金；另一种约定，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后，应由卖方首先采取修理、更换等补救措施，只有在采取该措施后仍未能在质量保证期内解决质量问题，并影响设备的价值或使用效果时买方才可以扣除质保金。因此在订立质保金条款时应具体明确。对设备质量问题的主张时限，若合同中未将设备的检验期限、质量保证期进行明确约定，可能导致买方逾期索赔而无法获得赔偿。卖方出现履约风险的处理，在合同中订立履约担保条款，以便在卖方发生履约风险时保证自身权益。履约担保可以采取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履约保证保险、签订担保合同等方式。履约保函、履约保证保险应由合法的金融机构出具，签订担保合同的应严格审核保证人的资信及担保能力。行使合同解除权的依据；明确解除权的条件。专用合同条款、合同附件、合同补充协议，内容填写是否规范。

8. 各单位合同承办人应按照本使用说明起草合同，在合同开始内部审核或提交对方前应删除本使用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4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9
1. 合同标的	9
2. 合同价格	9
3. 交货	10
4. 包装与标记	10
5. 到货检验	11
6. 安装和质量保证	11
7. 违约责任	12
8. 不可抗力	13
9. 适用法律	404
10. 争议解决	404
11. 合同生效	414
12. 份数	414
13. 保密	414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425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436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买方：_____

卖方：_____

鉴于买方拟向卖方采购_____（货物名称）（简称“合同货物”），且卖方同意向买方供应上述合同货物，买卖双方就合同货物的采购订立本协议。

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所用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相应词语的含义相同。

二、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达成的纪要、协议等文件；
2. 合同协议书及其附件；
3. 中标（签约）通知书（如有）；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如有）；
7.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一致，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按照上述文件所列顺序为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卖方承诺除偏差表释明外已完全响应买方招标文件，若发生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则买方有权选择以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三、合同标的

买卖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合同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等见附件 1《已标价合同货物清单》。

四、合同价格与支付

1. 本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含税）。具体价格构成见《已标价合同货物清单》。若国家出台新的税收政策，合同约定税率与国家法律法规及税务机关规定的税率不一致时，对于尚未完成结算且未开具增值税税率发票的部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税务机关规定的增值税税率调整含税价格，价格调整以不含税价为基准。

2. 合同价格支付

（1）合同价格为人民币 10 万元（含本数）及以下的，卖方凭到货验收单、100%合同价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办理支付申请手续，买方在申请手续办理完毕后 30 个工作日内（境外支付的，延长 30 个工作日）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2）合同价格为人民币超过 10 万元的，卖方凭到货验收单、100%合同价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办理支付申请手续，买方在申请手续办理完毕后 30 个工作日内（境外支付的，延长 30 个工作日）支付 95% 的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的剩余 5% 作为结清款，用于担保合同货物的质量。合同货物质量保证期满，并无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及时解决后，卖方办理支付申请手续。买方在申请手续办理完毕后 30 个工作日内（境外支付的，延长 30 个工作日）无息支付剩余 5% 的结清款。

合同货物验收合格后，卖方可向买方提交结清款保函（保险）（格式见第四部分合同附件），申请等额替代结清款。结清款保函应为中国注册的具有担保经营业务资格的银行或有关金融机构开具的保函。买方在收到结清款保函后应向卖方支付结清款。银行或有关金融机构保函有效期应与质量保证期保持一致。

双方一致同意，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未按本合同约定或买方要

求及时解决合同货物质量问题，买方有权扣除结清款，或兑付结清款保函（保险）。

五、交货

1. 交货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前。具体交货日期按照附件 1《已标价合同货物清单》规定执行。

2. 交货地点：_____。具体交货地点按照附件 1《已标价合同货物清单》规定执行。

六、质量保证

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从合同货物通过验收后___个月。其他关于质量保证的约定见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

七、承诺

1. 卖方承诺按合同约定向买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合同货物和服务。
2. 买方按合同约定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八、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买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签订日期以最后一方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日期为准。

十、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买方执___份，卖方执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买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Email：

开户银行：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地址：

开户行联行号：

执行单位：

执行人：

电话：

物资调配中心受理电话：

需求单位：

卖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Email：

开户银行：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地址：

开户行联行号：

执行单位：

执行人：

电话：

客服电话：

附件1：已标价合同货物清单格式

已标价合同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描述	单价 (含税) (人民币元)	单价 (不含税)(人 民币元)	单 位	数 量	合同价款 (含税) (人民币元)	合同价款 (不含税) (人民币元)	税率	交货 期	交货 地点
总计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合同标的

1.1 卖方向买方供应的货物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等见《已标价合同货物清单》。

1.2 卖方应向买方提供全新的、技术水平先进的、质量可靠的货物，并保证该货物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详细要求见“技术规范书”。

1.3 卖方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技术标准，生产厂家的技术标准高于国家或行业技术标准的，卖方应按生产厂家技术标准执行。

1.4 卖方应提供与货物安装使用相关的技术资料和技术服务。

1.5 卖方保证其依照本合同向买方交付的合同货物没有任何权利瑕疵，合同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物权、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性质的附属或者限制性权益，也不存在被任何政府机关或者司法机关查封、扣押、冻结的情形。卖方对货物享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及其他相应的权利。卖方依照本合同交付合同货物、提供服务及履行其他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不会违反其组织章程，不会超越经营范围和方式，并不会违反与任何第三方达成的协议、承诺、任何政府部门或者司法/仲裁机构对其的要求。卖方保证买方不会因为合同货物侵犯任何知识产权而被提起索赔、指控或请求，否则，卖方应当就买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等）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指卖方将合同货物运到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履行完毕其他合同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价款及包装费、保险费、各种税费、运杂费、卸车费、技术资料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

买方有权从任何一笔应向卖方支付的价款中扣除卖方按合同约定应向买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或其他费用。

3. 交货

3.1 卖方应按照买方指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向买方交付本合同项下的货物。

卖方应将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安装、使用所需的图纸及合格证书）两套随货物一并提交买方，否则视同延迟交货处理。

3.2 卖方负责货物运输，并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

3.3 货物的实际交货日期以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包括备品配件，到达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为准。

3.4 卖方承担货物交付给买方之前的损毁、灭失等一切风险。

3.5 卖方物资发货须以买方或买方指定单位统一发送的送货通知单为准，否则不予结算。

3.6 卖方在收到买方指定单位发出的物资交货通知书后的3个工作日内需将物资运输计划以电子邮件或文本形式提交至买方指定单位。卖方未按期向买方交付运输计划的，每迟交1日，应向买方支付合同价格0.05%的违约金。

3.7 卖方在货物到达现场完成物资交接相关手续之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到货验收单送至买方指定单位，每迟交1日，应向买方支付合同价格0.05%的违约金。

4. 包装与标记

4.1 卖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均应符合相关包装储运指示标志的规定，按照国家主管机关最新的规定进行包装，满足长途运输、能承受水平受力、垂直受力、多次搬运、装卸、防潮、防震、防碎等包装要求。卖方应在外包装上注明产品名称、型号并应按照合同货物的特点，按需要分别加上防冲撞、防霉、防锈、防腐蚀、防冻、防盗的保护措施。合同货物包装前，卖方应负责按照买方要求进行合同货物

身份码标签的下载、制作和赋码，并在指定平台进行身份码信息维护，按部套进行检查清理，不留异物，并保证零部件齐全。

4.2 合同货物严禁使用松木做包装材料（包括松木包装箱、线缆盘、垫木、固定支架等）。如使用其它木质包装材料，卖方应在发货前通知买方，并到当地森林检疫部门办理《植物检疫证书》。该证书必须随货同行，作为附随资料交付买方，并作为到货验收和入库凭据之一，否则买方有权拒收，且每批货物卖方应向买方支付不低于 500 0 元的违约金。

5. 到货检验

5.1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买方将对货物的包装、外观及数量进行检验，货物检验合格后，由买方出具到货验收单给卖方。如发现货物非因买方原因有任何损坏、缺陷、短少或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and 规范的情况，双方应做好并签署检验记录，各执一份。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尽快修理、更换，或补齐短缺部件，并承担相关费用。

5.2 上述检验为现场的到货检验，现场检验未发现问题或卖方已按索赔要求予以修理、更换，或补齐短缺部件，均不减轻或免除卖方按合同约定所应承担的质量责任。

6. 安装和质量保证

6.1 货物由卖方根据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检验标准、图纸及说明书进行安装，买方提供配合。

6.2 如果货物安装过程中，由于卖方原因需要进行检查、试验、再试验、修理或更换，卖方应承担进行上述工作所需的费用。

6.3 合同货物安装完毕后，卖方应按照买方通知参加验收并办理相关手续，卖方未按照买方通知参加验收的，视为卖方认可验收结果。合同货物通过验收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货物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6.4 卖方承诺对所提供的货物提供 24 个月（含本数）的质量保证，质量保证期自合同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国家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长于卖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的，适用国家法律、法规等规定。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由于卖方责任需要修理、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导致货物停运或货物存在缺陷影响正常运行时，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卖方消除该缺陷后重新计算，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由卖方承担。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设备或部件出现缺陷但不影响货物的正常运行，经维修或更换后的设备或部件的质量保证期重新计算。在货物质量保证期终止之前，卖方对所提供货物实行“三包”服务。

6.5 卖方承诺货物的寿命期限不少于____年。因卖方设计、材料或工艺的原因造成货物存在缺陷或出现故障的，卖方应按买方要求免费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

6.6 在从货物运至交货地点之日起至质量保证期结束之日的期间，如发现卖方提供的货物有缺陷或故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时，买方有权选择且卖方须采取以下补救措施：

6.6.1 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进行修理，以使其符合合同要求，费用由卖方承担。除非买方同意，修理工作应在 30 天内（含本数）完成。

6.6.2 以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费用由卖方承担。除非买方同意，更换应在 30 天内（含本数）完成。

6.6.3 买方将有缺陷的货物退还卖方，卖方负责将被退还的货物运出安装现场。在此种情况下，卖方应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并承担买方支出的安装、拆卸、运输、保险及购买替代品所发生的额外支出等费用。

6.7 卖方提供给买方的货物不得侵犯第三人的权利，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任何专利、注册的设计、版权、商标或商品名称或其他知识产权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及索赔。若买方受到此类索赔或起诉，其责任及给买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卖方承担，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

同总额的 10%的违约金。

7. 违约责任

7.1 卖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和/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

7.1.1 卖方违反合同约定迟延交货的,买方有权按迟交货物金额的 1%/天向卖方主张迟延交货违约金。

7.1.2 卖方未按合同第 6.6.1、6.6.2 条约定时间履行修理、更换等义务的,买方有权按合同价格的 1%/天向卖方主张违约金。

7.1.3 由于卖方货物质量或迟延交货等原因导致买方工程不能按期投入使用的,每逾期一天,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价格 0.1%的违约金。

7.1.4 在质保期内,由于卖方设计、材料、制造缺陷造成货物无法正常使用的,每发生一次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价格 2%的违约金。

7.1.5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时,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卖方退还买方已支付的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在第(1)、(2)和(4)种情况下买方同时有权要求卖方支付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

- (1) 卖方提供的货物完全不能使用;
- (2) 卖方明确表示无法供货或买方有合理理由认为卖方无法供货;
- (3) 卖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总额达到合同价格的 20%;
- (4) 卖方出现违约行为,经买方通知后在限定时间内仍不改正的。

买方终止合同的,有权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购买与本合同项下货物类似的货物,由此发生的额外费用由卖方承担。

7.1.6 卖方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违约金低于给买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就差额部分向买方进行赔偿。

7.1.7 卖方转让合同债权的,应经买方同意。未经买方同意,卖方将本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质押或者办理保理的,卖方应按照合同价格的_____%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7.2 买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就逾期部分向卖方支付合同履行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8. 不可抗力

8.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武装冲突、社会动乱、暴乱或按照本条的定义构成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

8.2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本合同义务履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延迟或免除履行部分或全部合同义务。但是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量减小不可抗力引起的延误或其他不利影响，否则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立即通知对方。任何一方不得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迟而要求调整合同价格。

8.3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2周内（含本数），取得有关部门关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并以传真等书面形式提交另一方确认。否则，无权以不可抗力为由要求减轻或免除合同责任。

8.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已达120天或双方预计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将延续120天以上（含本数）时，任何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于合同终止所引起的后续问题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9. 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0. 争议解决

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见合同协议书。

11.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见合同协议书。

12. 份数

本合同份数在合同协议书中约定。

13. 保密

双方及其各自的雇员、代理人对对方提供的无论何种形式的客户信息、技术信息、价格、报价、折扣及其他资料、市场及产品信息承担保密的责任，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披露上述保密信息。本部分规定在本合同解除、终止或无效后仍然有效。

（以下无正文）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各方经协商后对通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或补充。专用合同条款与通用合同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合同事项	条款项号	约定内容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附件：结清款保函格式（以银行出具的保函为例）

银行保函替代结清款申请函

致：_____（买方）

_____公司（卖方）与贵公司（买方）签订了关于向_____工程供货合同（合同编号_____），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元。其中：合同结清款¥（人民币）_____元，占合同总金额的_____ %。

现申请以合同结清款同等金额的银行保函替代合同结清款，并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提供的银行保函真实有效，保函有效期不短于原合同约定的质保期限。

二、我公司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质量保证义务，银行保函的提供不影响合同原有义务的履行。

三、我公司同意如贵公司在兑付该银行保函过程中产生任何延迟、不能足额兑现等情况时，贵公司可以在我公司与贵公司签订合同中应付款项中扣除同等金额的合同结清款。

四、如在银行保函有效期内，合同货物出现因我公司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需要延长合同质保期的，我公司承诺按要求提供新的银行保函。

_____年__月__日（公章）

结清款保函

致：_____（买方）

鉴于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与贵方（买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买方合同编号为_____的____采购合同（以下简称采购合同），卖方将根据采购合同向买方供应合同货物。

鉴于贵方根据采购合同，要求卖方提供与合同结清款同等金额即人民币_____（大写）____（小写）、占合同价格的____%的结清款保函，作为卖方履行质保期义务的担保。

为此，根据卖方的申请，本银行_____（银行名称及法定地址），特向贵方出具上述金额的结清款保函，并在此声明：

1. 本结清款保函为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
2. 如果由于卖方在履行采购合同质保期责任中的作为或不作为、故意、疏忽或过失、过错等原因，使贵方遭受或可能遭受任何损失时，贵方即可向本行发出要求支付的书面通知。本行在收到该通知后将立即按该书面通知所要求的支付金额和时间进行支付。贵方在发出此类通知时无需随附任何证据或证据性材料，也无需说明任何理由；
3. 本结清款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均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从本结清款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4. 本行特此放弃所有因贵方与卖方之间发生争议或相互索赔而享有的任何抗辩权；
5. 本行进一步同意，如果采购合同发生任何情况的修改、修订、补充或其他变化，本行在本结清款保函中的责任将不会发生任何变化，采购合同的前述变化也无须通知本行；
6. 本结清款保函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有效。

银行名称：（盖章）

负责人：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 2021 年教育部《关于依托云平台深化“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工作的通知》，以及 2024 年河南省教育厅《关于推进高校“一站式”学生社区高质量建设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学校现有“一站式”学生社区空间及育人功能不足的现状，满足不了学生多样化的需求，学校党员干部、教职员践行“一线规则”，缺少必要的物理空间载体，不能有效的整合校内外资源，学生参与社区管理和服务的机会可能减少，不利于培养学生的自治能力和集体责任感。

经学校研究批复，确定以学生餐厅西北角一、二楼区域为主，其中一层占地约410平方米，二楼占地约410平方米，将用于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项目建设，总面积近820平方米，位置相对独立、安静。同时学校有成熟的校园安全保障制度以及施工安全保障制度，能够确保项目改造期间的施工安全以及项目运行期间的场地和人员安全。

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深化“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改革，能够引导学校党员干部、教职员践行“一线规则”，推动校院领导力量、管理力量、思政力量、服务力量下沉到学生中间，加快把学生社区打造成为学生党建前沿阵地、“三全育人”实践园地、智慧服务创新基地、平安校园样板高地。打造一个集“绿色生活驿站综合服务区”“红色德育文化区”“蓝色社交才艺区”“青色职业发展区”“黄色学业交流区”“橙色思政辅导区”“紫色心理健康区”于一体的、动静结合的“一站式”学生社区，兼具办事服务、学术交流、团青服务、心理咨询、生活服务、学习研讨、自我管理等功能。

二、项目实施内容和范围

标段二：技术参数见下表：

序号	一、智能化设备			单位	数量
1	一层部分	音响设备	名称：室外防雨音柱 规格参数：乳白色壳体，乳白色面罩 额定功率：20W 额定电压：110V 频率响应：70-15KHz 喇叭单元：6"×4+1 内磁号角高音 尺寸：206×140×300mm 名称：防水音柱 规格参数： 额定功率：40W 额定电压：110V 频率响应：80-16KHz 喇叭单元：5"×4 尺寸：180×140×650mm 名称：话筒 规格参数：	套	1

		接收机规格 频率范围 600-940MHz 可调信道数 100+100 频率间隔 250KHz 振荡方式 锁相环（PLL）频率合成 频率稳定性 $\pm 10\text{ppm}$ 接收方式 超外差二次变频 接收灵敏度 -95dBm 音频频响 40~18000Hz 失真度 $\leq 1\%$ 信噪比 $\geq 100\text{dB}$ 音频输出（XLR）卡侬座独立平衡输出和 $\Phi 6.35$ 插座混合不平衡输出 电源规格 DC12V/500mA 消耗功率 $\leq 8\text{W}$ 位置：一层		
2	功放调音台设备	名称：定压功放 规格参数： 额定功率：120W 二路/三路话筒、三路线路输入 带屏显广播（五分区可以独立调节音量） 带收音功能 USB/SD 接口实现直接控制读取 有优先（默音）功能，便于强插紧急广播 高低音调节，幅度高达 $\pm 20\text{dB}$ 备有监听输出，也可扩展另一台功放 六单位 LED 电平指示 多种保护功能：短路、过载、延时 体积：480*370*88mm 名称：功放 规格参数： 额定功率：300W 二路/三路话筒、三路线路输入 带屏显广播（五分区可以独立调节音量） USB/SD 接口实现直接控制读取 有优先（默音）功能，便于强插紧急广播 高低音调节，幅度高达 $\pm 20\text{dB}$ 备有监听输出，也可扩展另一台功放 六单位 LED 电平指示 多种保护功能：短路、过载、延时 体积：480*370*88mm 位置：一层	套	1
3	监控设备	一、前端摄像机 名称：高清（400 万像素）枪型全彩网络摄像机 规格参数： 1/3" CMOS 400 万像素日夜型防尘防水筒形摄像机，4mm(6mm, 8, 12, 16mm 可选)，全彩型(ICR)，阵列灯红外 50 米，DC12V/支持 PoE，IP66 名称：高清（400 万像素）半球全彩网络摄像机 规格参数： 1/3" CMOS 400 万像素日夜型 半球形网络摄像机，4mm(6mm, 8, 12,	套	1

		16mm 可选), 全彩型(ICR), 阵列灯红外 50 米, DC12V/支持 PoE, IP66 名称: 汇聚交换机 规格参数: 8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2 个 10/100/1000Mbps 上联光口, 其中 17 个口支持 PoE/PoE+供电, 最大 PoE 功率 230W, 交换机容量 32Gbps, 包转发率 38.69Mpps, 非网管型交换机, 机架式。 名称: 支架 规格参数: 壁装枪机支架 二、监控中心 名称: 网络存储主机 规格参数: 16 路 1000M 接入带宽 2U 普通机箱 2 个 SATA 接口 1 个 HDMI、1 个 VGA 接口 1 个 USB2.0 接口, 1 个千兆网口 6 路 600W 解码, 支持 600W 高清视频解码支持智能 SMART 接入, 支持智能侦测后检索、智能回放、备份等 名称: 4T 监控硬盘 规格参数: 4000G/7200RPM/64M/6Gb/SATA 名称: 显示器 规格参数: 高清 22 寸显示器 名称: 核心交换机 规格参数: 16 口千兆 PoE 交换机, 其中 16 口为千兆电口支持 PoE, IEEE 802.3af/at 国际标准, 单端口供电功率最大 20W, 整机总功率 280W, 上联口为 2 个千兆 SFP 光口, 标准 1U 机架, 网口传输支持 250 米, 支持拨码 VLAN, 1-8 端口支持 QOS 优先级。外形尺寸 440mm*204mm*44mm。 三、线材辅材 名称: 网线 规格参数: 国标无氧铜, 超五类网线, 产品适用 1000Base-T 纠错最大单段长度 100 米传输速率 100Mbps 名称: 水晶头, 线管, 插排, 扎带, 胶带, 接线子等耗材 位置: 一层		
4	AI 智能心理健康复查管理设备及系统 (核心产品)	一、数据管理平台功能: 1、管理平台应支持多级权限管理用户登陆功能。 2、管理平台应支持分析报告自动上传至管理端建档, 支持个人检测报告查询统计和发展趋势分析查询功能。 ★3、管理平台应支持综合数据看板功能, 支持检测总人数/总次数 (健康人员分类, 预警人员分类, 重点关注人员分类), 对整体检测异常人员饼状图占比, 异常人员预警记录名单, 重点关注人员记录名单, 重点异常人员趋势记录, 并记录脑疲劳度、集中度、心理健康人员自动进行统计分类。 ★4、管理平台应支持综合数据统计功能, 十二维度情绪指标综合分析 (攻击性, 压力, 焦虑, 可疑, 平衡性, 自信心, 能量, 自我调节, 抑制, 神经质, 忧郁, 幸福感) 心理状态综合分析, 对活力度, 集中度, 脑疲劳度综合分析。 5、管理平台应支持单位人员管理, 部门人员管理, 检测人员数据自动归档对应单位部门, 自动统计检测人数。 6、管理平台应支持团体报表分析统计功能, 支持按任意时间段及	套	1

	单位部门分析团体报告，报告支持一键下载，打印功能。 二、情绪识别筛查评估系统 (一) 系统性能 设备应支持非接触式的、基于头颈部肌肉微动高帧视频流的实时分析。 检测过程中，完全以非接触、无感知方式完成整个检测过程。 整个检测过程，被测人无需做题、无需回答问题，方便快捷。 时间短，全程只需 30-60 秒系统就能自动判定结果并输出 PDF 报告。 ★检测报告结果应支持不少于 11 项判定结果（抑郁，焦虑，压力，无力，生气不快，疲倦状态，兴奋，活力，安静，平衡，最佳状态）系统并自动对评估判定结果给予合理的建议。 系统支持同时接入三路及三路以上摄像机实时分析，并显示实时画面和分析过程，设备同时还支持实时录像功能，并支持 AVI 格式视频录像分析功能。 系统支持人脸库注册，批量人脸注册，测试后自动上传管理平台并建立心理健康档案报告。 系统支持一键人脸识别，身份证读卡器身份识别功能。 ★实时显示十二维情感变化（攻击性，压力，焦虑，可疑，平衡性，自信心，能量，自我调节，抑制，神经质，忧郁，幸福感）系统应支持自动显示当前视频错误原因，对图像区域内的人员、环境进行监测，分析当前光源及人面大小进行提示，针对相关错误提出解决办法，解决办法须为中文显示。 (二) 前端系统功能 系统应支持视频屏蔽功能，屏蔽干扰性区域的背景图像支持 7 种方式选择。 系统应支持修改测试时间，时间可任意自定义。 系统应支持对所接入的摄像机进行相关参数的设置。 系统应支持多种录入被测人员身份信息功能，（手动输入，人脸自动识别输入，身份证读卡器输入，编号输入）。 系统能在检测过程中实时分析被测人员的各种情绪动态变化数据。 系统应支持 FTP 数据上传功能，并且应支持上传至后台管理服务端进行综合统计分析。 系统检测结束后，根据需要可以自行选择继续分析还是查看报告。 (三) 报告展示内容： ★报告支持显示综合检测结果（是否有压力，焦虑，抑郁等状态并对当前情绪状态作出综合评估） 报告支持显示被测人员脑疲劳健康状态。健康级别分为（非常健康，健康，注意，危险） 报告支持显示被测人员情绪变化指数 报告支持显示被测人员能量变化指数 报告支持显示被测人员十二维情感状态雷达图 报告支持显示检测过程中十二维情感的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并且用色彩标识异常值 报告支持显示被测人员的活力度 报告支持显示被测人员的集中力 报告支持显示被测人员的情绪能量变化图 报告支持显示被测人员的精神状态 报告支持显示被测人员的心态分布图		
AI 心理健康亭	1、外观要求：	套	1

5	1.1 外观尺寸：≥1.62m*1.50m*2.6m； 1.2 应采用≥500 兆帕强度四级钢结构，三面应采用≥20mm 中空玻璃，吊顶应采用≥12mm 复合防火板，机器底部需有滚轮方便移动，有座脚方便固定； 1.3 左侧或右侧需搭配书架； 2、内部要求： 2.1 内部需配备文化展示栏，尺寸≥980*200mm； 2.2 应具有杀菌系统：配置紫外线杀菌系统，对亭内进行杀菌消毒； 2.3 应具有照明系统：LED 灯嵌入式照明氛围灯≥1W*10 盏； 2.4 应具有新风系统：一体机冷凝设备，低能耗，耐用环保； 2.5 应具有门禁系统：锁具尺寸≥260*63mm，外观喷粉工艺，支持密码、蓝牙、应急钥匙； 2.6 应具有监控系统：配置≥300 万像素录像设备，焦距≥4mm，支持录像、监控、对讲，配置≥128G 存储卡； 2.7 应具有输出设备：设备尺寸≤331x215x178mm，支持 USB+无线连接； 2.8 座椅要求：应配备升降吧台椅 2 张； 3、主机要求： 3.1 主板要求：CPU≥4 核高频处理器，存储≥4+32G； 3.2 至少包含 2 个显示终端：展示终端≥32 寸，操作终端：≥21.5 寸； 3.3 录像要求：双 1080P 分辨率，宽动态彩色+红外双重取像，带红外夜视灯，30 帧固定帧率，角度 95-96 度，抗逆光； 3.4 耳包要求：应配备专业监听耳包不少于 2 个； 3.5 麦克风要求：电容咪芯，防噪声头，信噪比不高于 60dBa，灵敏度：-42+2dB(1.5V.680) 4、用户端要求： 4.1、系统应提供不少于 2 种登录方式：用户自主注册登陆、管理员账号分配登录； 4.2、系统应支持通过小程序预约开门、扫码一键开门等；【提供截图证明】 ★4.3、系统功能要求：应至少包含 AI 心理测评、AI 心理咨询师、量表测评、专家咨询、预约咨询、心理科普、正念冥想、音乐放松、呐喊宣泄等模块；【提供截图证明】 ★4.4、AI 心理测评要求： 检测结束后系统自动生成数据报告，可实现纸质报告打印。报告至少包含 12 维度心理情绪指数、活力度和集中度、内外向稳定性、生理系统参数相关性、人体微运动平衡性等【提供 AI 测评报告】 4.5、AI 心理咨询师要求： AI 心理疏导：基于至少 300 万问答数据和十亿条语料的深度学习模型，实现与用户的自由倾诉对话，能够识别用户至少 1000 种说话意图并针对性给出智能回答，准确率≥95%； 4.6、量表测评要求：测评不少于 32 个测评量表，应至少包含抑郁类量表、焦虑类量表、失眠类量表、压力类量表、情绪类量表、安全感类量表、人际类量表、综合类量表等；用户完成测评后系统生成报告，可实现纸质报告打印，报告内容应至少包括测评量表名称及简介、用户基本信息、测评起始时间、结果图表、测评结果、分值对应级别及相关建议等； 4.7、应具有预约咨询功能：系统需展示心理老师信息、排班时间，用户可进行在线预约； 4.8、应具有心理科普功能：通过专业的音频/视频内容引导用户
---	---

		进行学习，应至少包含如何抵抗抑郁、心理症状、心理短片、心理健康管理等不少于 30 个视频资源； 4.9、应具有正念冥想功能：可通过专业的音频/视频内容引导用户放松训练，应不少于 4 大系列冥想课程，不少于 60 个视频资源等； 4.10、应具有音乐放松功能：歌曲伴奏≥10 万首，高品质曲库应涵盖抖音新歌、热歌等，释放歌喉，解放压力； 4.11、应具有呐喊宣泄功能：至少包含击打宣泄、热焰燃烧、风车转动、急速飞车、火箭发射等主题，显示呐喊闯关训练至少 5 个等级，呐喊强度，时间计时器等；【提供截图证明】 4.12、个人中心：至少包含心理测评记录、预约咨询记录、专家咨询记录、正念冥想记录、呐喊宣泄记录等； 5、管理端要求： ★5.1、系统功能应包含数据统计、单位管理、测评管理、测评报告、危机预警、专家咨询、正念冥想、心理科普、呐喊宣泄、预约管理、咨询管理等模块； 5.2、数据统计模块：应显示系统所有用户使用次数、设备在线离线统计、心理预警情况、以及每月各模块使用情况； 5.3、单位管理模块：应包括单位管理，部门管理，单位账号、专业人士、普通用户等子功能； 5.4、测评管理模块：为测评用户发起心理测评，可以针对个人发起测评计划，并查看个人报告； 5.5、测评报告模块：可搜索、删除、查看个人和团体量表测评报告、AI 测评报告、导出测评数据； 5.6、正念冥想模块：可查看全部正念冥想记录，支持导出； 5.7、呐喊宣泄模块：可查看全部呐喊宣泄记录，支持导出； 5.8、预约管理模块：支持自定义添加心理老师排班，用户预约咨询后，心理老师可通过系统查看及时处理并做记录；		
6	智能互动宣泄仪	1. 50 寸知名品牌超清屏作为搭载平台。 2. 高强度金属材质，激光切割机切割。外形喷塑处理，手感细腻无倒刺。规格：高 167cm*宽 106.7cm*最厚 55cm 底部规格：55cm*70cm（长宽） 3. 内置红外热感应人体骨架扫描仪，通过肢体动作控制互动游戏（无需任何手持设备即可操作）。 ★4. 30 款中英文体感心理游戏，包含肢体协调、反应力训练、虚拟宣泄、智力训练等。（可免费扩展至 150 个心理游戏，10 款为中文心理游戏） 5. 采用微软开发系统，内置主机硬件：采用 3 核心的 IBMPowerPC 微处理器，频率为 3.2GH。音频系统采用多声道环绕输出，320 独立压缩音轨，32 位处理，256 音轨，采用 5 个扬声器，2 个低音，2 个中音，1 个高音。	套	1
7	智能击打呐喊宣泄仪	提供多维度心理健康测评、多种主题训练方案和多款人机互动训练游戏，通过采集训练者的击打力度和频率、声音分贝及持续时间，系统智能匹配相应的指导语音，使训练者能在新颖独特的游戏训练中调节情绪，消除焦虑、紧张、冲动、压抑等负面情绪，从而达到身心放松、压力缓解、情绪疏散的宣泄效果，同时可支持双人 PK 击打训练，相比旧款更增加互动性，测评报告及人员档案均可以物联上传到智慧心理云平台。 （一）硬件配置：43 寸 LED 触控屏，尺寸：1655x770x475mm，可触摸范围：990x580mm，I5 处理器，8G 内存，248G 固态硬盘，显卡：1050，分辨率 1920x1080，触摸寿命 60 万次以上。移动式无	套	1

		线击打靶：内置无线传感器，2.4G 无线传输模式，自动将力度模拟信号转为数字信号。外表是高档硅胶材质，打击袋的直径 300mm，高 900mm，总高度 1700mm，底座直径 620mm，装水重 115kg，装沙重 160kg，带底座吸盘。 （二）功能要求： 1. 灵活的登录模式：用户档案信息支持从智慧心理云平台下载登录和提供单点注册两种登录模式。系统为所有训练者分别建立训练档案，训练者只能查看自己的训练档案记录，确保信息安全防止泄漏； ★2. 多维度心理测评：系统提供心理健康临床症状自评测验（SC L-90）、抑郁自评测验（SDS）、焦虑自评量表（SAS）、压力应对方式测验、心理健康诊断测验（CAS）、心理压力自评量表（PS TR）、艾森克人格问卷量表（EPQ）、汉密顿抑郁量表（HAMD）、汉密顿焦虑量表（HAMA）、自杀态度测评量表等 10 个国际标准测评量表。测评完后系统自动生成测评报告，提示是否达到危机预警，所有训练报告均可上传至智慧心理云平台； 3. 击打力度分析：采用移动式击打靶设计，击打舒适安全，系统内置高灵敏加速度传感器，采用 2.4G 无线传输模式，自动将力度模拟信号转为数字信号； 4. 通过佩戴智能呼吸腰带、来访者可在游戏中实时查看呼吸频率指数、呼吸波形等指标； 5. 十大宣泄主题：提供“学习工作、恋爱情感、人际交往、环境适应、情绪管理、自知自省、生命认知、挫折成败、家庭关系、应激调节”十大宣泄主题； 6. 智能语音互动：提供男声、女声互动语音库，可自由切换语音指导模式，根据击打力度，自动匹配不同的正向语音指导，给予训练者积极正面的引导。另外训练者击打时可根据当下的心情选择对应的 3D 背景炫丽效果，可增加宣泄时场景的真实感； 7. 情境游戏互动系统：提供“心态果树、夜间灯塔、草原风车、放飞心愿”四款单人互动训练游戏，击打模式提供“太空大战、急速狂奔、电音达人”三款双人互动训练游戏，游戏界面内容均为 3D 引擎开发的 3D 游戏效果，具备简单、普通、困难三个级难度可供选择，满足训练者不断进阶来提升自身能力，双人互动游戏可两人进行 PK 闯关模式； 8. 心理放松系统：提供音乐放松和调节训练，音乐放松分五行音乐、冥想音乐、减压方式、抒情欣赏、振奋精神、脑波音乐、精心催眠、颂钵脉轮等 8 个分类音乐，系统自带音乐 150 首，调节训练分呼吸放松训练、肌肉放松训练、催眠放松训练。用户可自行添加、管理音视频文件，可设置随机播放、顺序播放等多种方式； 9. 训练指导系统：训练指导分为呼吸放松训练、催眠放松训练、肌肉放松训练三大模块。系统内置训练教程，配备图片、语音等，指导训练者如何把握自我情绪，掌握合理宣泄的方式方法； 10. 应激训练系统：应激训练分火灾场景、地震场景、战争场景、洪灾场景、高空遇险等一些灾难场景，以渐进方式克服焦虑恐惧反应，管理员可通过系统后台自主发布场景视频； 11. 档案管理系统：可自定义添加用户信息，用户档案与智慧心理云平台同步。训练结束后，出具详细的训练报告，并上传到云端，报告支持导出打印。 （三）产品配置：1. 击打宣泄仪机柜 1 台；2. 无线击打靶 2 个(硅胶材质带吸盘)；3. 43 寸触控液晶一体机 1 台；4. 呼吸腰带传感	
--	--	--	--

			器 1 条；5. 说明书保修卡 1 份；6. 拳击手套 2 副；7. 提供智能击打呐喊宣泄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		
8		简易药箱	规格：330*190*140 内盒式结构，上下两层开启 位置：自助服务	套	1
9		面试亭	可设置远程面试亭工作时间地点，AI 模拟面试，整合用人单位招聘需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为学生定制一套可训练和模拟的面试系统。学生通过先学后练的方式，提升面试能力 位置：职业规划室	套	1
10		生涯团体辅导教具箱	1. 生涯职业规划分类卡：帮助职业规划教师和相关生涯规划工作者获得个性化信息，解决学生职业困惑问题等提供支撑。 2. 生涯规划实务工具箱：作为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课程、一对一职业咨询、生涯团体辅导活动的辅助工具，有利于提升课堂效果、辅导和咨询效率，为进一步解决学生职业困惑问题等提供支撑。 3. 生涯就业育人主题班会活动教具：含一个生涯职卡、一个拼图、一个剧本杀。唤醒学生生涯意识，锚准职业目标与发展方向，树立正确的职业观和择业观。促进学生建构自己的支持系统，提升生涯行动力与适应力，前置做好就业准备。 4. 生涯萌芽学府沙盘：萌芽学府沙盘是多维交互式大学生涯决策模拟平台，通过物理模型融合、环境变量注入及实时反馈机制，让低年级大学生在可控风险域中实现认知重构与行为预演。	套	1
11	二层部分	监控设备	一、前端摄像机 名称：高清（400 万像素）枪型全彩网络摄像机 规格参数： 1/3" CMOS 400 万像素日夜型防尘防水筒形摄像机，4mm(6mm, 8, 12, 16mm 可选)，全彩型(ICR)，阵列灯红外 50 米，DC12V/支持 PoE, IP66 名称：高清（400 万像素）半球全彩网络摄像机 规格参数： 1/3" CMOS 400 万像素日夜型 半球形网络摄像机，4mm(6mm, 8, 12, 16mm 可选)，全彩型(ICR)，阵列灯红外 50 米，DC12V/支持 PoE, IP66 名称：汇聚交换机 规格参数： 8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2 个 10/100/1000Mbps 上联光口，其中 17 个口支持 PoE/PoE+供电，最大 PoE 功率 230W，交换机容量 32Gbps，包转发率 38.69Mpps，非网管型交换机，机架式。 名称：支架 规格参数： 壁挂枪机支架 二、监控中心 名称：网络存储主机 规格参数： 16 路 1000M 接入带宽 2U 普通机箱 2 个 SATA 接口 1 个 HDMI、1 个 VGA 接口 1 个 USB2.0 接口，1 个千兆网口 6 路 600W 解码，支持 600W 高清视频解码支持智能 SMART 接入，支持智能侦测后检索、智能回放、备份等 名称：4T 监控硬盘 规格参数：4000G/7200RPM/64M/6Gb/SATA	套	1

		名称：显示器 规格参数：高清 22 寸显示器 名称：核心交换机 规格参数： 16 口千兆 PoE 交换机，其中 16 口为千兆电口支持 PoE，IEEE 802.3af/at 国际标准，单端口供电功率最大 20W，整机总功率 280W，上联口为 2 个千兆 SFP 光口，标准 1U 机架，网口传输支持 250 米，支持拨码 VLAN，1-8 端口支持 QOS 优先级。外形尺寸 440mm*204mm*44mm。 三、线材辅材 名称：网线 规格参数： 国标无氧铜，超五类网线，产品适用 1000Base-T 纠错最大单段长度 100 米传输速率 100Mbps 名称：水晶头，线管，插排，扎带，胶带，接线子等耗材 位置：二层		
12	挂式音响设备	名称：室外防雨音柱 规格参数：乳白色壳体，乳白色面罩 额定功率：20W 额定电压：110V 频率响应：70-15KHz 喇叭单元：6"×4+1 内磁号角高音 尺寸：206×140×300mm 名称：防水音柱 规格参数： 额定功率：40W 额定电压：110V 频率响应：80-16KHz 喇叭单元：5"×4 尺寸：180×140×650mm 名称：话筒 规格参数： 接收机规格 频率范围 600-940MHz 可调信道数 100+100 频率间隔 250KHz 振荡方式 锁相环（PLL）频率合成 频率稳定性 ±10ppm 接收方式 超外差二次变频 接收灵敏度 -95dBm 音频频响 40~18000Hz 失真度 ≤1% 信噪比 ≥100dB 音频输出（XLR）卡侬座独立平衡输出和 Φ6.35 插座混合不平衡输出 电源规格 DC12V/500mA 消耗功率 ≤8W 位置：二层	套	1
	功放广播设备	名称：定压功放 规格参数： 额定功率：120W	套	1

13			二路/三路话筒、三路线路输入 带屏显广播(五分区可以独立调节音量) 带收音功能 USB/SD 接口实现直接控制读取 有优先(默音)功能, 便于强插紧急广播 高低音调节, 幅度高达±20dB 备有监听输出, 也可扩展另一台功放 六单位 LED 电平指示 多种保护功能: 短路、过载、延时 体积: 480*370*88mm 名称: 功放 规格参数: 额定功率: 300W 二路/三路话筒、三路线路输入 带屏显广播(五分区可以独立调节音量) USB/SD 接口实现直接控制读取 有优先(默音)功能, 便于强插紧急广播 高低音调节, 幅度高达±20dB 备有监听输出, 也可扩展另一台功放 六单位 LED 电平指示 多种保护功能: 短路、过载、延时 体积: 480*370*88mm 位置: 二层		
		二、装饰用具			
14	一层部分	绿植景观树	苗木尺寸结合实际选样 位置: 一层大厅	株	2
15		宣泄软墙	尺寸: 长 30cm*宽 30cm*厚 3cm 材质: 优质 PU 皮大包围, 高弹力海绵填充, 背面为高强度板材基底; 位置: 心理宣泄区	平方	9
16		地毯	规格: 3500*2500 位置: 一层大厅	张	2
17	二层部分	窗帘	二层室内, 结合实际选择	平方	63
18		台阶处圆形蒲团	规格: Φ 500*100 材质说明: 优质亚麻坐面, 美观大方透气, 内填充珍珠棉, 坐感舒适 位置: 学术交流区	个	45

四、项目组织机构和人员要求

根据本项目性质配备项目管理组, 选派懂技术、会管理、工作认真、刻苦耐劳的精英到该项目中实施管理, 确保本项目优质、高效地按期完成任务。

项目组包含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业技术人员等, 根据项目进展情况, 可考虑加派管理人员, 加强安全、质量、进度、技术的管理。

项目管理人员配备要求:

- (1) 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具有相关资质证书，负责项目整体实施进度把控。
- (2) 技术负责人：负责项目整体实施、调试以及后期培训等工作。
- (3) 专业技术人员：拟派项目技术人员需要持证上岗，分专业配置低压电工、网络工程师等技术人员。

五、项目实施要求及工期

(一) 总体要求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00 日历天内

(二) 具体要求

1. 设备类

- (1) 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保证货物的安全，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由乙方负责。
- (2) 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地区的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的问题。
- (3) 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用途。
- (4)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之前的所有保险费用和派往甲方进行服务的人员投保人身险和其他有关险种，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 (5)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国家/行业技术标准和要求，该标准或要求应等于或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若在设计和制造中应用的某项标准或规范没有规定，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六、项目实施结果

(一) 验收标准

设备的验收标准

- (1) 货物为全新的、从未使用过的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的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具有满意的性能。
- (2) 合同货物安装完毕后，需对甲方用户提供使用培训，乙方应按照甲方通知参加验收并办理相关手续，卖方未按照买方通知参加验收的，视为卖方认可验收结果。
- (3) 合同货物通过验收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货物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二) 项目资料要求

- 1. 乙方应将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安装、使用所需的图纸、说明书及合格证书）随货物

提交给甲方；

2. 乙方应在供货同时向甲方提供能够正确进行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验收和运作需要的所有文件，如甲方按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进行操作造成设备损坏，乙方应当无条件更换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七、质保要求

供应商承诺对整体项目提供一年的质量保证，质量保证期自项目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

八、后续服务要求及其他

合同质保期满后，供应商提供有偿服务，服务价格不高于市场价。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包号：

包名称：

响 应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1)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3) 响应承诺函
- (4) 响应人资格证明文件
- (5) 商务技术偏离表
- (6) 实施方案
- (7) 服务方案
- (8) 培训方案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其他资料

一、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报价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名称）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磋商总报价，交货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磋商有效期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60__日历天。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

地址： 响应人：_____（盖章）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 1. 报价函附录（第一轮报价）（标段二）

项目名称	
包名称	
响应人	
采购范围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 _____ （响应人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响应人最后一次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交货期	
质量标准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60__日历天
质保期	
备 注	

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响应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货物/服务）名称	制造商 （服务商）名称	数量	单价	分项总价 （数量×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上述产品（货物/服务）中的报价应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内容。
2.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及用于本项目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的技术服务等其他内容，供应商如果认为需要写明，可另页描述。
3. 如果报价一览表与本表合计金额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合计金额为准。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响应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
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响应承诺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 (4) 未能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7)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8)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的响应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 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 (9)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成交无效，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响应人资格证明文件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要求其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扫描件；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要求其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要求其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要求其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的扫描件；供应商是自然人，应要求其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扫描件。如供应商提供财务报告的，财务报告应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

履约能力

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依法交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证明文件的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无重大违法记录

响应文件中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的情况。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股东及出资信息（显示股东认缴出资额）、主要人员信息网页截图（以上两项也可以是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相关内容截图）

特此承诺。

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五、商务技术偏离表

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要求	响应文件的条款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5					
6	...				
7	其他				

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偏离情况”一栏根据“响应文件响应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条款	竞争性磋商文件 的商务条款要求	响应文件的商务 条款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交货期				
2	付款方式				
3	质保期				
4	响应文件有效期				
5	...				
6	其他				

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偏离情况”一栏根据“响应文件响应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六、实施方案

七、服务方案

八、培训方案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响应人（公章）：

年 月 日

十、其他资料

- 1、供应商简介
- 2、评标办法和采购需求中所要求的内容。
- 3、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政府采购政策说明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 作为其价格分。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 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2、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备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
- 2、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3、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工业。
- 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

备注：

1、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或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